

无锡市人力资源市场文件

锡人市发〔2021〕11号

关于报送 2021 年江苏省无锡市化工工程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副高）评审材料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 2021 年度无锡市职称评审工作安排，拟于 9 月召开江苏省无锡市化工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副高）评审会议。为了做好本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从事化工工程专业技术工作，拟申报化工工程高级工程师的专业技术人员，并符合下列第（一）、（二）条之一者：

（一）在我市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中介组织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合同的专业技术人员；在我

市就业的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员，以及在我市缴纳社保或人事档案在锡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 在我市就业的港澳台专业技术人才，以及持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

(三) 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

二、申报评审条件

申报和评审条件参阅《江苏省化工工程高级工程师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03〕2号)、《关于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评审职称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18〕96号)文件规定。

三、申报评审程序及时间

(一) 申报流程

申报人员登录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专技人员服务”专栏(<http://hrss.wuxi.gov.cn/ztzl/zyjsryfwzl/index.shtml>), 点击“职称申报”, 在“申报评审”中点击“已开放申报”, 选择“江苏省无锡市化工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副高)评审委员会”并按流程进行填报。认真填写个人详细信息并提交, 经预审、初审通过后按要求上传材料(材料清单详见附件), 终审通过后进入评委会评审。面试答辩时间另行短信通知。

今年, 我市继续试点个人承诺制, 申报人员上传申报材料时应承诺提供的相关证书、业绩成果、论文等材料真实可靠并在“单

位同意证明”栏同时上传本人亲笔签名的《个人承诺书》。复审通过后只要等待终审，不必到现场进行确认。

评审通过后个人登录申报系统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并在“单位审核意见”栏加盖单位公章，“本人签字”栏签名后放入个人人事档案保存。职称电子证书由评审通过人员登录“江苏省人才信息港”自主打印。

（二）申报时间

网上申报时间为：5月6日—7月6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报政策说明

（一）关于资历及材料的截止时间。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31日。

（二）继续教育条件按照《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和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继续教育情况列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晋升的重要条件。

（三）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83号）精神，取得目录中相应职业资格并符合晋升高级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直接申报。

（四）取得中级职称后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破格1年申报高级职称：

1.省（部）级科技进步、技术发明、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等三等奖（及相应奖项）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排名前5，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

2.中国专利金奖、银奖的主要发明人（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或江苏省专利发明人奖获得者。

3.国家级二类和省级一类技能大赛第一名获得者。

（五）关于学历问题。国（境）外取得的学历或学位，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审核认定并提供学历学位认证书；国内取得的学历，如未能读取到学信网数据或审核人员有疑问的，应上传《毕业生登记表》复印件，此表应从个人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印章；军队院校学历，须提供上传相应的《军队干部转业审批报告表》、《退出现役登记表》、《高考考生登记表》或招生计划等相关证明材料。以上相关证明材料与毕业证做在一个PDF文档中。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在参加职称评定时分别视同中专、大专、本科学历。

（六）获得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工程技术人才，可提前1年参加相应专业职称评审。同一单位申报相同职称系列（专业）的人员应统一报送一个评委会，不得多头报送。申报人同一年度同一职称层级原则上只能向一个评审委员会申报职称评审。

五、评审材料的审核和申报要求

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要对申报材料认真核实，进行民主评议，推荐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再推荐上报，并出具《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网上申报材料的具体填报要求详见网上申报平台该评委会的申报须知。

六、收费标准

申报评审收费按照省物价局规定执行。终审通过后，统一发送缴费短信到申报个人网上预留的手机号码，3天内完成网上缴费，逾期不再受理。未按期缴费的，视作自动放弃申报。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老师，联系电话：0510-82825184。

附件：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和要求



附件：

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和要求

序号	文件名	格式
1	照片（证件照）	JPG
2	学历、学位证书	PDF
3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证书）	PDF
4	奖励情况（含综合、行政、项目或业绩等各类奖项）	PDF
5	其他继续教育经历	PDF
6	专利	PDF
7	其他破格材料	PDF
8	工作业绩证明材料	PDF
9	学术成果（论文）	WORD 及 PDF（已发表）
10	单位同意申报证明 个人承诺书	PDF

备注：所有附件必须是正视图，严禁使用侧视图或倒视图上传。